

证券代码：000785

证券简称：居然智家

公告编号：临 2024-076

居然智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居然智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 35,448,146 股，占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总股本的 0.56%，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6,287,288,273 股变更为 6,251,840,127 股。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办理完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就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1、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第一期）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2021 年 2 月 24 日分别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 元/股（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10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9.95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2021 年 3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

份的方案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1-015）。

截至 2021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第一期）实施完毕。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4 日期间，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2,279,994 股，约占公司截至当时总股本的 0.49%，最高成交价为 7.8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06 元/股，成交均价 6.37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205,475,413.13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73）。

2、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第二期）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2021 年 11 月 2 日分别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第二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00 元/股（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8.00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7.84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0 月 16 日、2021 年 11 月 4 日、2022 年 6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第二期）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77）、《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第二期）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1-088）、《关于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2）。

截至 2022 年 11 月 1 日，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第二期）期限届满。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 日期间，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6,929,305 股，约占公司截至当时总股本的 0.41%，最高成交价为 5.2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81 元/股，成交均价 5.02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35,154,662.45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第二期）期限届满终止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5）。

以上两期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共计回购股份 59,209,299 股，后续用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41,011,653 股，剩余 18,197,646 股，剩余股份均为第二期回购股份的剩余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3、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第三期）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2024 年 8 月 5 日分别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第三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 A 股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50 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2024 年 8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第三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第三期）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4-040）。

截至 202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3 日期间，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7,250,500 股，约占公司截至当时总股本的 0.27%，最高成交价为 3.06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73 元/股，成交均价 2.9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49,999,711.39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第三期）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6）。

综上，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第二期、第三期库存股共计 35,448,146 股。

二、注销回购股份的审批程序及安排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第三期）的议案》中回购的 17,250,500 股股份用途由“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的第二期回购股份 18,197,646 股及第三期回购股份 17,250,500 股，合计 35,448,146 股库存股份全部予以注销，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2024 年 1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61）、《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62）、《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68）、《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70）等公告。

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 35,448,146 股，占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总股本的 0.56%，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6,287,288,273 股变更为 6,251,840,127 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注销股 份数量 (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 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 例(%)
一、限售条件流 通股/非流通股	328,456,684	5.22	-	328,456,684	5.25
二、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	5,958,831,589	94.78	35,448,146	5,923,383,443	94.75
三、总股本	6,287,288,273	100.00	35,448,146	6,251,840,127	100.00

四、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不

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

公司本次注销股份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有利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和进一步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居然之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648,466,346 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26.22%，本次注销完成后，北京居然之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其持股比例被动增加至 26.37%。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及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事宜。

六、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注销股份明细表》、《注销股份结果报表》及《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居然智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9 日